

证券代码：873858

证券简称：紫杉药业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15:00—2024 年 5 月 16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858	紫杉药业	2024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勤新路11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相关规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回顾。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24）。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相关规则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制定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回顾。

（四）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4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调整后）>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4,832,853.9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1,158,592.9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90,31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190,31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1,885,65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3）。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江苏红豆杉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无锡紫杉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九）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市场平均水平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报酬并签署相关服务合同。

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续聘 2024 年

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十）审议《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计划。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实际担任职务和岗位级别的标准领取薪酬：年薪总额=基本年薪+浮动奖金。基本年薪分 12 个月，根据个人工作职务、岗位级别标准按月发放；浮动奖金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后，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的完成情况，依考核结果按年发放。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江苏红豆杉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无锡紫杉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计划 2024 年独立董事津贴为 4 万元/年（税前），按年发放。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4 年度监事薪酬计划。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实际担任职务和岗位级别的标准领取薪酬：年薪总额=基本年薪+浮动奖金。基本年薪分 12 个月，根据个人工作职务、岗位级别标准按月发放；浮动奖金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后，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的完成情况，依考核结果按年发放。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江苏红豆杉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无锡紫杉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八；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十、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16日13: :30

(三) 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勤新路 111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勤新路 111 号
2、联系人：王疆 3、联系电话：0510-66868548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4、《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